

判断与能动性

Judgment and Agency

[美]厄内斯特·索萨 (Ernest Sosa) 著

方红庆 译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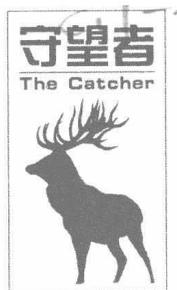
 中国人民大学出版社

**新的方法论基础上的一种更好的德性知识论
包含了某些天才洞见和反思**

- 当代著名哲学家，美国人文艺术科学院院士，曾任美国哲学协会会长
- 2010年获奎恩奖 (Quinn Prize)

知识论译丛

主编 陈嘉明 曹剑波



判断与能动性

Judgment and Agency

[美]厄内斯特·索萨 (Ernest Sosa) 著

方红庆 译

中国人民大学出版社

· 北京 ·

图书在版编目 (CIP) 数据

判断与能动性/(美)厄内斯特·索萨 (Ernest Sosa) 著;方红庆译. —北京:
中国人民大学出版社, 2019.5

(知识论译丛/陈嘉明,曹剑波主编)

ISBN 978-7-300-25998-7

I. ①判… II. ①厄… ②方… III. ①知识论-研究 IV. ①G302

中国版本图书馆 CIP 数据核字 (2018) 第 157850 号

知识论译丛

主编 陈嘉明 曹剑波

判断与能动性

[美]厄内斯特·索萨 (Ernest Sosa) 著

方红庆 译

Panduan yu Nengdongxing

出版发行 中国人民大学出版社

社 址 北京中关村大街 31 号

邮政编码 100080

电 话 010-62511242 (总编室)

010-62511770 (质管部)

010-82501766 (邮购部)

010-62514148 (门市部)

010-62515195 (发行公司)

010-62515275 (盗版举报)

网 址 <http://www.crup.com.cn>

经 销 新华书店

印 刷 北京联兴盛业印刷股份有限公司

规 格 160 mm × 230 mm 16 开本

版 次 2019 年 5 月第 1 版

印 张 19 插页 2

印 次 2019 年 5 月第 1 次印刷

字 数 318 000

定 价 69.80 元

版权所有 侵权必究

印装差错 负责调换

“知识论译丛”编委会名单

主编 陈嘉明 曹剑波

编委 (按姓氏拼音排序)

毕文胜 (云南师范大学)

曹剑波 (厦门大学)

陈 波 (北京大学)

陈嘉明 (厦门大学)

方环非 (宁波大学)

王华平 (山东大学)

徐向东 (浙江大学)

徐英瑾 (复旦大学)

郁振华 (华东师范大学)

郑伟平 (厦门大学)

朱 菁 (厦门大学)

总 序

知识论是哲学的一个重要分支，它与本体论、逻辑学、伦理学一起，构成哲学的四大主干。这四个分支都是古老的学科。自先秦时期以来，中国哲学发展的是一种“知其如何”（knowledge how）的知识论（我名之为“力行的知识论”），它不同于西方的“知其如是”（knowledge that）的知识论，前者重在求善，后者旨在求真。不过相比起来，中国传统哲学在知识论这一领域缺乏系统的研究，是比较滞后的，这是整个传统哲学取向以及文化背景影响的结果。现代以来，金岳霖等先贤们在这一领域精心思辨，为它的学术发展掀开了新的一页。

近二十年来，我一直致力于推动知识论的发展，通过培养博士生的途径，逐渐形成厦门大学与上海交通大学的团队，在这方面做出了一些努力。按照自己的构想，我们在出版方面要做如下四件事情：一是推出研究系列的专著，二是出版一套名著译丛，三是编选几本知识论文集，四是编写一部好的教材。第一件事情在2011年即已启动，在上海人民出版社推出了“知识论与方法论丛书”，迄今出版了11部专著。第二与第三件事情，在曹剑波的积极组织与译者们的努力下，也已有了初步成效。首批“知识论译丛”的5本译著已提交中国人民大学出版社，即将面世。第二批“知识论译丛”已经开始准备。主编这套译丛，是为了方便读者了解与研读国外学者的知识论研究成果，从而推进该领域之研究的发展。第三件事情，由于编选涉及诸多作者，版权的办理比较麻烦等原因，所以受到影响。不过现在也已译出了两部国外的知识论文集，正在联系出版中。文集读本的一个好处是，能够将知识论史上经典论著的精华集于一册，使读者一卷在手，即能概览知识论的主要思想，这对于学生尤其有益。至于编

写教材的工作，我虽然几年前已经有了个初稿，但由于觉得尚不尽如人意，所以一时还搁置着。值得欣慰的是，郑伟平已经完成初稿，并进行了多轮教学工作。我们希望以上这些工作能够持续进行，也希望有更多的同行参与，为繁荣中国知识论的学术事业而共同努力。

陈嘉明

2018年4月于上海樱园

中文版序言 德性知识论的诸要素： 一个概论

在我看来，知识是一种行动。它包括使之正确（get it right）的努力，更宽泛地说，它涉及目标（aimings），这些目标可以是功能性的，也可以是意向性的。通过我们的知觉系统，我们表征（represent）我们的周遭世界，以精确地表征为目标，这个目标是功能性的或目的论的，而不是意向性的。我们的功能性信念同样如此。然而，通过我们的判断，我们确实意向性地，甚至有意识地（consciously），试图使之正确。这意味着关注这些意向性企图（attempts），但这种概论性的解释可以被推广到更广义的目标范畴上，而且这些目标不需要是意向性的。

显而易见，我们可以想到，信念和知识是状态，而不是行动。但是，首先，我们不仅有意识地认识到意向性判断，而且有意识地认识到功能性表征，这些表征是广义上的“行动”或“行为”，它们是目的论的当下目标，或者是以此为目标的倾向（dispositions）。其次，让我们关注有意识的意向性判断领域和判断的倾向。这些判断倾向能够采取持久策略的形式，能够停留在意志中，所以是延伸的（extended）行为，或至少是动态的（actional）。与一个人开车时打转向灯和黄灯停的策略相比，这些都是有意识的延伸行为，或至少是意志所维持的行为状态。

功能性目标不是自觉地意向性的。试想一下，我们知觉系统的目标是正确地表征我们的周遭世界。与之相比，心脏的生物性功能目标是血液循环。自觉的意向目标能够来自直接的选择或决定，但也可能在没有更多利弊权衡的情况下获得，而只是通过正常的人类情感或欲望，诸如无法抗拒的恐惧、饥饿和性欲，等等。即使这是其来源，一个意向及其相应的企图

在很大程度上依旧是理性地可控的，以至于使它们是理性地可评估的。而且，这似乎表面上同时适用于认知和实践的企图，诸如在某个特定问题上正确回答的企图。

企图带来了一种企图之为企图的独特规范性。例如，成功比失败更好；如果一个企图是胜任的（competent），而不是不胜任的，那么它就是一个更好的企图，即作为一个企图，它是更好的；通过胜任力的——適切地（aptly）——成功比单纯运气的成功更好。（为了便利，我在此规定一个企图是“适切的”，当且仅当其成功展示了行动主体的相关胜任力。）在此，我们拥有了一种目的规范性（telic normativity），与规范、义务和允许等的道义论规范性相对。

企图能够在诸多人类表现领域俯拾皆是，如运动、游戏、艺术领域以及医学和法学等专业领域，等等。这些都具有独特的目标，以及相应的胜任力。根据其独特的箭和目标，箭术可以分为不同的子项。因此，竞技性的箭术与狩猎具有重大差别。在竞技性箭术中，风险评估对表现品质具有极小的影响，因为弓箭手在射击上没什么选择。与此相反，在一场狩猎活动中，射击质量随弓箭手之选择的优劣而变化。

狩猎女神戴安娜的射击可能是灵巧的（deft），但其选择是拙劣的（如果猎物很远、视野很糟糕、风很大，使得成功的概率非常低），因此，从选择方面来看，这是一次糟糕的射击。尽管如此，她作为一名弓箭手的灵巧性（dexterity）可能射击成功，尽管她的选择很糟糕（从风险评估方面来看），但不失为一次技能高超的射击（从操作技巧方面来看）。因此，戴安娜的射击可能通过灵巧性达到一阶適切性，但达不到完全的“反思性的”適切性。后者不仅要求通过操作胜任力击中目标，而且要求通过风险评估达到射击的適切性（而不仅仅是通过灵巧性）击中目标。

在此，外在于箭术的实用价值是不相关的，即使它们确实对一个猎人的箭术射击的整体评估产生了影响。因此，一次射击的成功可能为这个弓箭手的家庭带来食物，或可能造成一次可怕的谋杀。但这些结果与对射击的评估无关，那次射击是一种在不冒很大失败风险下击中猎物的企图。

我们将弄清楚箭术与人类认知之间的类比关系，一旦我们指出这种关系，它们就是显而易见的。我们仅仅需要思考以真为目标的判断 p ，这个判断是一个通过断言 p （和通过适当地这样做）正确回答是否 p 这个问题的企图。

此外，倾向性的判断信念是一种驱使你肯定地判断是否 p 这个问题的状态。但是，这种状态太过能动（agential），甚至是一种行动，一种在时间上延伸的行动，类似于那些旅游景点的不动的人类雕塑的行动。这是一种留驻在意志中的持久策略。（这就是笛卡尔在《第一哲学沉思录》中能够建议我们通过意志行为一下子放弃所有判断倾向的根据之所在。这类似于一下子放弃所有让你成为一个安全驾驶员的策略，诸如黄灯停和打转向灯。）

胜任力和技能对于理解知识以及确证如何获取与维持知识是必不可少的。知识是完全胜任的、适切的信念，确证的信念是熟巧的（skillful）信念。我们能够在作为行动（不必要是自觉的、意向性的行动，而是更宽泛地设想的行动，不仅包括意向性行动而且包括功能性行动）的知识和信念的观念下理解这两个主张。

有意识的意向行动是企图，不管成功与否（而且这些企图具有特殊的目标，这些目标能够是功能性的，也可以说是意向性的）。一个行动主体通过做某些事情做出一个企图，但做出一个企图本身不需要是一个完全成熟的企图。也就是说，它不需要是该行动主体致力于做的某件事情，不管是直接的，还是通过做其他事情。毋宁说，做出这个企图能够仅仅是一个行为（deed），而且实际上是一个基础性行为（本身不是通过某个其他行为做出的）。此外，它需要是一个行为，一个可归属于该行动主体的行为。因此，这些行为能够构成一种技能的运用，即使这种技能不是施行（perform）那个行为的技能。毋宁说，这种技能可能是通过施行那个行为而被运用的技能，这种施行能够足够可靠地导致那个目标的实现，而这种（通过尝试的）可靠实现确实构成了这种技能的拥有。因此，一种技能能够通过一个相关行为的施行而被运用，这个被施行的行为致力于实现那种技能所独有的目标。当这个行动主体的相关状况（shape）和情境（situation）也是适当的时候，这种技能的运用就能够是一种内在胜任力（技

能 + 状况) 的运用, 也可以是一个完全胜任力 (技能 + 状况 + 情境) 的运用。

以这些方式, 我们通过反思技能和胜任力在知识论中勇往直前。

厄内斯特·索萨

2018年6月

致 谢

v 本书写作的各阶段和各地方得益于如下学者书面或口头的评论：贝尔 (J. Baehr)、巴卡洛娃 (M. Bakalova)、巴塔丽 (H. Battaly)、贝多 (B. Beddor)、本顿 (M. Benton)、布拉克 (D. Black)、博格西恩 (P. Boghossian)、博格斯 (R. Borges)、布隆卡诺 (F. Broncano)、布隆卡诺-贝罗卡尔 (F. Broncano-Berrocal)、卡特 (A. Carter)、齐格内尔 (A. Chignell)、康姆萨那 (J. Comesaña)、德维特 (K. Devitt)、德雷森 (Z. Drayson)、杜堂特 (J. Dutant)、恩格尔 (P. Engel)、菲妮 (M. Feeney)、费尔南德斯 (M. A. Fernandez)、弗雷希尔 (W. Fleisher)、罗德里格斯 (A. G. Rodriguez)、加德内尔 (G. Gardiner)、詹德勒 (T. Gendler)、格洛克 (H. Glock)、高登博格 (S. Goldberg)、戈德曼 (A. Goldman)、戈德斯坦 (S. Goldstein)、阿隆索 (M. G. Alonso)、格拉罕 (P. Graham)、格里姆 (S. Grimm)、格兰德曼 (T. Grundmann)、霍夫曼 (F. Hofmann)、霍瓦特 (J. Horvath)、霍利奇 (P. Horwich)、亚科奎特 (D. Jacqueline)、卡拉斯特拉普 (J. Kallestrup)、科尔普 (C. Kelp)、凯普尔 (J. Kipper)、贡布里斯 (H. Kornblith)、万维戈 (J. Kvanvig)、拉琪 (J. Lackey)、利兹 (M. Liz)、麦克休 (C. McHugh)、麦克劳林 (B. McLaughlin)、梅兰 (Anne Meylan)、米建国 (Michael Mi)、米勒 (A. Millar)、米拉奇 (L. Miracchi)、米斯赛维克 (N. Miscevic)、沐恩 (A. Moon)、纳瓦罗 (J. Navarro)、内塔 (R. Neta)、尼达-诺姆林 (M. Nida-Rumelin)、诺菲 (K. Nolfi)、帕维赛 (C. Pavese)、契克 (D. P. Chico)、皮勒 (C. Piller)、普理查德 (D. Pritchard)、普莱尔 (J. Pryor)、里德 (B. Reed)、罗德尔 (S. Rodl)、勒伯 (B. Roeber)、罗

斯 (D. Rose)、罗腾多 (A. Rotondo)、卢比奥 (D. Rubio)、萨勒斯 (J. C. Salles)、谢克特 (J. Schechter)、施伦堡 (S. Schellenberg)、斯洛特 (M. Slote)、斯坦利 (J. Stanley)、托里比奥 (J. Toribio)、蔡政宏、维嘉 (J. Vega)、威廉姆森 (T. Williamson)、伍德赛德 (S. Woodside) 和赖特 (C. Wright)。

这些观点在葛雷克 (J. Greco)、克莱因 (P. Klein) 和图利 (J. Turri) 的许多帮助下经过了多年的发展。对于这种帮助和本书手稿的详细讨论, 我要特别感谢索萨 (D. Sosa)、西尔万 (Kurt Sylvan)。他们分别为整本手稿写了卓越和详尽的评论, 改进了本书的许多地方。

我由衷地感谢蒙特奇洛夫 (P. Momtchiloff) 编辑的鼓励和支持。

我也要感谢加德内尔制作了本书索引, 并提供了许多文字编辑方面的帮助。

此外, 我被授权允许使用下面这些早先发表的作品:

第一章“行动、知觉和知识的统一性”, 部分来自《心灵-世界的关系》(“Mind-Word Relations”), 发表于《知识》(*Episteme*) 2015 年第 12 期。

第二章“德性知识论: 品格 vs. 胜任力”, 部分来自阿尔法诺 (M. Alfano) 主编的《德性理论中的当代争论》(*Current Controversies in Virtue Theory*), 劳特里奇出版社 2015 年出版。

第八章“人类知识的社会根源”, 来自拉琪主编的《集体知识论论文集》(*Essays in Collective Epistemology*), 牛津大学出版社 2014 年出版。

第九章“认知能动性”, 来自《哲学杂志》(*Journal of Philosophy*), 90 卷, 2013 年 11 月。

第十章“皮罗式怀疑论与人类能动性”, 来自《哲学问题》(*Philosophical Issues*), 23 卷, 2013 年 10 月。

第十一章“笛卡尔的皮罗式德性知识论”, 来自杜德 (D. Dodd) 和查蒂尼 (E. Zardini) 主编的《怀疑论与知觉确证》(*Scepticism and Perceptual Justification*), 牛津大学出版社 2014 年出版。

虽然我的计划获得了约翰·特普莱登基金会 (John Templeton Foundation) 的部分资助, 但本书的观点是自己的, 并不代表基金会的观点。

目 录

导 论	1
-----	---

第一部分 延展的和统一化的德性知识论

第一章 行动、知觉和知识的统一性	7
第二章 德性知识论：品格 vs. 胜任力	35

第二部分 一种更好的德性知识论

第三章 判断与能动性	65
第四章 一种更好的德性知识论：进一步发展	89
第五章 异议与回应及方法论后思	106

第三部分 知识与能动性

第六章 知识与行动	133
第七章 意向行动与判断	154
第八章 人类知识的社会根源	169
第九章 认知能动性	192

第四部分 主要的历史先驱

第十章 皮罗式怀疑论与人类能动性	215
------------------	-----

第十一章 笛卡尔的皮罗式德性知识论	234
索 引	256
译后记	285

导 论

下面所呈现的知识论涉及一种基础的“动物”知识，以及一种更高层次的“反思”知识，这些知识都可以被纳入表现规范性的框架。这种规范性不仅包含判断和信念，而且包含更一般的表现，这些表现都构成性地致力于一个特定的结果。这些表现可能以三种独特的方式呈现出来：（1）它可能达到其目标；（2）它可能运用了相关胜任力（competence）；（3）它的成功可能是通过所运用的胜任力达到的，而不仅仅是通过运气。一个弓箭手的射击可能精确地击中目标；它可能是非常有技巧的或熟练的；最后，它可能是适切的（apt）：因为熟练而精确（第一次接近）。当特别应用于知识论时，这产生了判断或信念的AAA规范性：精确性（accuracy）、熟练性（adroitness）和适切性（aptness）。

本书致力于进一步发展人类知识的这种解释，并处理由它所引起的（广义地设想的）形而上学和伦理学问题。

第一部分 延展的和统一化的德性知识论

第一章“行动、知觉和知识的统一性”，把我们的路径放置在一个更大的形而上学、语义学和概念分析的计划中，这个计划把更一般的人类成就视为目标，不管它们是否采取了行动、知觉或知识的形式。我们思考唐纳德·戴维森（Donald Davidson）的意向行动解释、鲍尔·格瑞斯（Paul Grice）的知觉的因果分析和我自己对人类知识的解释所引起的问题——例如因果异常问题。这些问题可以被视为它们各自目标的形而上学分析。² 照此看来，它们能够应对被认为是致命的共同异议——或者是恶性循环

的，或者是内容上不充分的。

而且，那些解释也是可辩护的，被认为是偏好析取主义的（disjunctivist）替代选项。这些著名的批判只适用于一种特殊的、可选择的分析形式：分析逻辑上独立的因素，这些因素只在这种分析中结合。相反，形而上学分析能够不采取那种形式的因果分析。行动、知觉和知识都是展示胜任力的形式。并且，在一个给定的目标领域，胜任力反过来被理解为一种成功倾向，这些现有的表现都带有一个目标，不管这个目标是意向性的，甚至是有意识的（conscious），或目的论的和功能性的。

这一章的结论概述了一种适用于我们探究的方法论。

因此，第一章提供了一种德性知识论，一种以认知胜任力为核心的德性可靠论（virtue reliabilism）。这是与对知觉和意向行动的德性理论的（virtue-theoretic）处理一致的。^①

第二章“德性知识论：品格 vs. 胜任力”，是如今已被广泛地认识到的两种德性知识论之间的一种比较研究。它为如下四个主张做了辩护：

第一，德性可靠论从一开始就一直在其核心中包含一种责任论的组成部分。

第二，责任论者曾经提倡一种与众不同的责任论的、基于品格的理智德性概念，然而它是不完全的和不完全的。

第三，具有讽刺意味的是，我们应该认识到一种积极的、自愿的理智德性。它是可靠胜任力的理智德性的一个特例。

第四，也是最后一个回应是，我们最好把责任论者强调的这种责任论的、基于品格的理智德性理解为是可靠胜任力的理智德性的一个特例，并把它补充到这些德性中。

在解决这个传统的核心问题上，一种真实的知识论的确会分配给这类责任论的、可靠论的理智德性主要角色。我预测，之所以如此，是因为：从皮罗主义到笛卡尔主义的传统知识论，位于中心位置的知识是高层次的反思

^① 如果这种解释对这三者是成功的，那么它就表明对指称分析的承诺是成功的，但我们在此不会讨论这一点。

知识。这种知识要求判断主体自由地、自愿地认可，或者至少要有相应倾向的认可。具有讽刺意味的是，我们可靠论的框架确实总是可能的，而且确实越来越多地（实际上和明确地）给这种能动性的、自愿的方法一个光荣位置、一个核心位置。这个核心位置要么是责任论者 [贝尔 (Baehr)] 断然否认的，要么是责任论者 [扎格泽博斯基 (Zagzebski)] 没有成功地提供的。^②

因此，这一章的主要论点是，可靠论的、基于胜任力的德性知识论必须以责任论的、能动性的理智德性作为核心，必须以一种更积极的、大联合的方式获得更宽广的理解。

第二部分 一种更好的德性知识论

第三章“判断与能动性”，说明了一个完全适切的表现概念，这个概念将指导我们超越之前的德性知识论所发现的任何东西。

第四章“一种更好的德性知识论：进一步发展”，首先把自信度 (degrees of confidence) 整合进之前的解释中，然后思考两类表征 (representation)：功能性 (functional) 表征和判断性 (judgmental) 表征。最后一节“一种胜任力理论”包含一种以符合我们的 AAA 德性知识论为目标的胜任力理论，以及两个核心观念：适切的信念和完全适切的信念。前者的正确性展示了相信者的相关认知胜任力，而后者适切地导向适切性。

第五章“异议与回应及方法论后思”，这个标题就很好地说明了所要说明的内容。

第三部分 知识与能动性

第六章“知识与行动”，区分了一种甚至一般地被包含在简单的、日常的手段-目的人类行动中的知识，并探索了亚里士多德式的德性伦理学 4

^② 尽管对那些熟悉文献的人来说，这个论题看起来有多么难以置信，这一章我们都会详细讨论这个论题。